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减少标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2017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2017-045）、2017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7-046）、2017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47）、2017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7-050）、2017 年 6 月 17 日、6 月 24 日、7 月 1 日、7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51、2017-060、2017-066、2017-068）、2017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71）、2017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79）、2017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增加标的的公告》（2017-080）、2017 年 8 月 2 日、8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85、2017-086）、2017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88）、2017 年 8 月 19 日、8 月 26 日、9 月 2 日、9 月 9 日、9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91、2017-102、2017-103、2017-105、2017-110）。

公司拟收购海南龙帆广告有限公司、北京敦和国际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北京亚群广告有限公司。

经过深入的讨论协商，公司与海南龙帆广告有限公司双方因尽职调查等多方面问题未能达成一致，故终止海南龙帆广告有限公司收购意向。

公司与海南龙帆广告有限公司终止收购意向，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方面造成影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由于本次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上述交易标的范围仍存在调整的可能。

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